

朱熹「納其尼女」議

宋志堅



朱熹與尼姑的話題，乃是「慶元黨禁」的遺留問題，「偽學逆黨」案已在宋理宗時平反昭雪，朱熹與尼姑的關係，卻總有疑團未釋，這個話題也就延綿不絕。

事情的緣起，在宋寧宗慶元二年十二月（公元一一九六年）為「韓」前驅充當韓侂胄之打手的監察御史沈繼祖對朱熹的彈劾。沈繼祖為朱熹列舉的罪狀共有十條，其中包括「誘引尼姑二人以為寵妾，每之官則與之偕行」。按理說，冤案既已昭雪，此事也當煙消雲散。但朱熹本人曾上表認罪，他說的「深省昨非，細尋今是」之「昨非」中，就有「納其尼女」一款。既然他自己都認了，別人還有什麼話說?! 或是因為「群奸嚮張，在劫難逃，多言無益」，在當時的高壓之下，朱熹說的是違心話，他還自認「草茅賤士，章句腐儒，唯知偽學之傳，豈適明時之用」呢! 但這樣一來，就構成了二難推理：要麼，朱熹自認的「納其尼女」確有其事，與他主張的「存天理，滅人欲」大相逕庭；要麼，朱熹自認的「納其尼女」純屬違心，與他弘揚的儒家節操相距甚遠，無論是確有其事，還是純屬違心，朱熹都是言行不一，稱其「偽君子」似不過過。

如此推斷評論朱熹，在人們的潛意識中，都有一個預設的前提：把朱熹當作不食人間煙火的聖人，把朱子理學當作「句句是真理」的聖經，這與「子見南子」使人喋喋不休頗有相通之處。假如把朱熹當做一個有血有肉有七情六慾的人，把朱子理學當做也有差錯，也有偏見，也有誤區的一門學問，那麼，事情恐怕就沒有那麼嚴重複雜。

倘若朱熹自認的「納其尼女」確有其事，據朱子年譜，我以為很可能在朱熹五十二歲「南康任滿」之後，那一年中，他的官職幾經變更，這才有「每之官則與之（即所謂「寵妾」）偕行」的可能。朱熹於四十七歲時喪妻，四十八歲時葬妻於建陽縣唐後林谷。一個五十二歲的人，在妻子亡故五年之後續弦，何過之有?! 不要說那個時候有權有勢的妻妾成群——製造「偽學逆黨」案的主謀韓侂胄，就有「愛妾」四人，「準愛妾」即「其次有名位者」十人——就是現在，「續弦」也是相當平常之事。既然已為「寵妾」，而且「每之官則與之偕行」，便當是明媒正娶，並非偷雞摸狗，至於所「納」之「妾」是否尼姑無關緊要，尼姑也可還俗，武則天還當過尼姑呢!

倘若朱熹自認的「納其尼女」純屬違心，竊以為也事出有因。早在慶元元年的前夕，朱熹進言寧宗而被罷去「待講」之時，「慶元黨禁」就已開始了。到了慶元二年，宰相趙汝愚被當做「逆黨」之首「竄永州」，途中蹊蹺「暴卒」，朱熹為之不平上書彈劾韓侂胄而再次被詔「落職，罷祠」，由此引發對「偽學」的大規模圍攻，劉德秀、何澹、胡紘、沈繼祖等人「洵海爭欲以熹為奇貨」，甚至要對朱熹「加少正卯之誅」。這種圍攻，一波屬於一波。在這種高壓態勢之下，朱熹曾經違心認罪，雖不偉岸壯烈，卻也情有可原。何況，身處逆境的朱熹能為趙汝愚挺身而出，此後又孜孜不倦地「講學不休」直至淡定離世，已屬相當不易。

作為理學之集大成者，朱熹「存天理，滅人欲」一語給人印象最深。其實，朱熹《孟子集注》中另有一句「遏人欲而存天理」，與「存天理，滅人欲」之間，差距很大，至少「遏人欲」與「滅人欲」大有區別，「滅人欲」大有「禁慾主義」之嫌，「遏人欲」卻有利於防止「縱慾主義」。「人欲」需要遏制（或曰「節制」），順理成章。何況，所謂「遏人欲而存天理」，是接著孟子回答齊宣王「寡人有疾，寡人好貨」、「寡人有疾，寡人好色」的話說的，主要是對於君主的要求。「存天理，滅人欲」卻在朱熹去世之後由後人編纂的《朱子語類》之中。理宗之後，朱熹及其朱子理學大行其道，被無限放大「存天理，滅人欲」，幾乎遮蔽了「遏人欲而存天理」，且更多地由朱熹的「正君心」變成權勢者對於民衆的道德教化，大有「以理殺人」之弊。這一筆帳，一直都掛在朱熹身上。

道德教化的調門太高，別人不會言聽計從，卻能「以其人之道還治其人之身」，讓你陷於尷尬。道德化身被捧得高高，又極易造成人之人格分裂與逆反心理，使其陷於絕境。

朱熹與尼姑的話題一直延綿不絕，或可由此得到解釋。

消遣或娛悅

鄭延國



福建師範大學歷史系教授汪征魯曾以十五載之力撰出《魏晉南北朝選官體制研究》一書。估摸其寫作進程大致如此：一九八〇年他在福建師範大學歷史系就讀大四，時年三十三歲，課餘即著手此書的寫作。本科畢業後接著讀碩，繼續堅持筆耕此書。一九八六年他攜囊北上，考入首都師範大學歷史系讀博，讀書之餘，仍然緊緊咬住是書不放。一九八九年獲取博士學位之後，他回到閩江之畔，在自己的母校任教，伴隨著緊張的舌耕勞作，他依然始終不忘對是書的打磨錘煉。十五年的努力眼看著成就了一部九十萬言的巨製，四十八歲的汪博士此時理了滿頭青絲中的幾縷白髮，在是書最後一句話的後面重重地畫了一個圓圓的句號，然後將筆一擱，發出了一陣長嘆：「早年的慷慨與激烈已消磨殆盡，渾然習慣淡泊、寂寞與縈繞心頭拂之不散的蒼涼。而今治學已成積習，積習難移。日日的功課，與其說是對事業與意義的追求，毋寧說是平凡人生的一種消遣或娛悅。」在他的眼中，治學其實是人生的消遣、人生的娛悅，與功利的想法已經徹底脫鉤。

當然這並非文人專利。草莽出身的朱元璋坐了大明皇帝寶座之後，也有人給他出主意，仿效李唐、趙宋的做法，也拉一位古人認祖，將宋代大儒朱熹尊為遠祖。但朱五四自有英雄氣概，斷然否決了這種自我吹捧的遊戲，「他姓他的朱，我姓我的朱」。其實，這種攀高枝、套近乎的做法無非是為名利二字，大凡熱衷此道的人也都是扯虛假大旗，為自己貼金造勢裝門面。民國初年，段祺瑞（字芝泉）當國務總理，大權獨攬，一個八竿子打不著的段姓小吏，言必稱「家叔芝老」。等到段總理被直系趕下了台，此小吏也就斷然在口頭上與「芝老」斷絕了關係。趙大爺認本家，大爺公是絕不會過去傍附財大氣粗者。只能是阿Q眼或者「栗鑿」。反過來，樓下收廢品的河南老馬，要與我敘族譜，我也不幹呢！還是你姓你的馬，我姓我的馬吧。



詩人的信

馮進



但徐志摩並非全無城府。給父母寫信，他試圖開解母親對自己婚變的不滿、憂鬱。給新月社同仁寫信，他給大家鼓勁，說「幾個愛做夢的人，一點子創作的能力，一點子不服輸的傻氣，合在一起，什麼朝代推不翻，什麼事業做不成？」他給周作人寫信時，雖則評價魯迅的脾氣難以捉摸，卻表示欣賞「啓明先生」的幽默，猶如「鏢空西瓜裡點上了蠟燭發出來的光彩，亮晶晶，綠濃濃地討人喜歡」。徐徐悲鴻寫信，他先花大量筆墨稱讚對方是正直熱情的「古道先生」，然後才為被對方痛罵為「卑鄙昏聩」、「黑暗墮落」的法國印象派畫家辯護。

我印象最深的還有他和陸小曼婚後經濟上的窘境。父親劃斷了經濟來源，妻子卻大手大腳。他在上海多所大學兼課，業餘還寫稿、編輯賺錢，依舊入不敷出。一九二六年他給陸小曼寫新婚禮服衣料時已有阮囊羞澀之嘆。一九三〇年手口更緊巴，他託劉海琴夫人墊錢，才從巴黎帶回了小曼愛用的名牌手帕。他不喜歡上海，覺得靈慾殆盡，希望能再赴歐美，住上半年一年，在寧靜的生活狀態中做點文字工作。可惜母親身體不好，小曼健康也糟，他儘管每日馳羨海外的朋友，至死未能如願。

今人可能聽過徐志摩追求真愛的豪言壯語：「我將於茫茫人海中訪我唯一靈魂之伴侶，得之，我幸；不得，我命」。殊不知這是他和原配離婚追求林徽因，被老師梁啟超嚴厲批評後的自辯之語。未幾，他傾心於陸小曼，並和她結婚。後來，夫妻情感又發生危機。再浪漫的詩歌也代替不了庸常人生的柴米油鹽。

八月江南

林中洋



到杭州的那天，正好立秋。從機場出來，外面大雨傾盆，出租司機對我們說，你們真有運氣，一直到昨天都還是高溫紅色預警，熱得讓人受不了，現在竟然下大雨了，真是太棒了。我聽了心裡也很高興，認為這是一個好兆頭。在後來的兩周裡，老天確實眷顧我們，沒有讓我們在烈日驕陽下東奔西走。

我們在杭州沒有特殊的任務，因此可以篤篤定定地品味美景與美食。我們的酒店就在西湖邊上，每天清晨五、六點鐘的時候，我會去湖邊散步。在這個清早的時光裡，西湖邊就已經有很多的人了，和一天裡其他的時辰不同的是，這個時候來到湖邊的不是遊客，而是生活在這裡的本地人，他們守着剛睡醒的湖水晨練，有穿著對襟大褂打拳的，有結夥跳舞的、有塞著耳機跑步的，還有的人帶著隨身半導體迴音……空氣裡充斥着各種的聲音——收音機裡的新聞、跳舞的音樂、說話的聲音交織在一起，但是人們的臉上並沒有焦躁的表情，整個的氣氛在嘈雜中散發著祥和與安寧。都說上有天堂、下有蘇杭，那麼這些日日在西子湖畔鍛煉身體的人，有沒有身在天堂的幸福感呢？

說來慚愧，我的半生走過過許多的國家，在自己的國土上卻沒有留下過很多的腳印。杭州也是第一

次來，至於那些著名的杭幫佳餚更是久聞其名卻無緣一見，如今來到了西湖邊，那就要把這些名菜一個一個地品嚐過去。

我們到達孤山腳下的樓外樓，是接近傍晚的時分，不算太大的店面裡已經坐滿了人，我以為等菜會需要很長的時間，沒想到冷菜上過之後，不到一盞茶的工夫，第一道熱菜——西湖醋魚就端上來了。我知道這是樓外樓的招牌菜，所以在動筷子之前，把這條魚仔細打量了一遍：它從中間被劈成兩片，平鋪在盤子裡，乍一看好像是兩條魚，帶魚尾的較長的那一片上面有斜切的花刀，刀口很深，但魚不斷，魚身上面澆著暗紅色黏稠的汁兒，和我見過的上面撒著蔥花薑絲或是松子芝麻的魚相比，這條魚顯得格外的素淨。我帶著幾乎崇拜的心情小心翼翼地魚尾尾處挑了一筷子魚肉放進嘴裡，確實沒有泥腥味兒，那魚肉肥嫩鮮滑，酸酸甜甜的，是挺好吃。只是，我吃了幾筷子之後就有些困惑了——這個就是大名鼎鼎的西湖醋魚嗎？這和普通的糖醋魚有什麼特別的差別呢？父親見狀笑了，說西湖醋魚本來就是糖醋魚嘛！我聽了心下有些失望，但轉念一想，我的失望不過是因為我的期望太高罷了，這也許就是理想與現實之間的差距吧。

接著端上來的是叫化雞。我一眼看出那是隻子雞，酥酥黃黃地躺在層層的包裹之上，我知道傳統的叫化雞是用荷葉與泥土包裹，放在火上烘烤而成的，可是我眼前的這隻雞的外面裹著的，除了荷葉，



西湖醋魚和東坡肉

買書書記

魯人



這本書是在網上淘到的。買這本書時，我已坐擁數十本有關魯迅的書籍了，也知道了周作人的這本《魯迅小說裡的人物》。逛舊書市時就很留意尋找，後來在馬路邊的書攤上見到一種《阿Q正傳》的單行本，內有老畫家豐子愷繪的五六十幅配圖，還穿插有周作人這本書中與《阿Q正傳》有關的片斷。讀了頗受益，便更急切地要購買到這本書了。

對周作人的私德一向頗有微詞，對他在抗日戰爭中的失節則非常痛惜，對他的文字還是極佩服的。那樸實、平淡、雋永而深邃的文字，在中國文壇上實在影響過許多人。這本書沒有宏篇大論，皆是短小簡練的篇幅，每篇六七百字，長不過千字左右，短則僅二百餘字的。記述的都是看似瑣碎平淡的生活細節，有地域性很強的風俗民情；有關於小說人物的原形記述；有當年在紹興習以為常，如今早多為人們遺忘的傳聞軼事；也有家族中鮮為人知的往事，幾乎可了解魯迅小說的小百科了。

周氏三兄弟中，老大老二失和之前，三人交往的疏密是頗為明顯的。魯迅與周作人的交往比與周建人要密切許多，這從魯迅日記及三人的書信數量可一目了然。這可能是因為老大老二年齡相近，志趣更投，同時在一起學習生活的時間更長。兒時，祖父隨考家發，到鄉下親戚家避難，也是老大老二一起度過的；在南京讀書又聚了數月；以後到日本又一起生活了三年；在北京更是共同生活了六年之久，其中的兩年只他倆住在北京的紹興會館。而魯迅對周作人的關心更可謂無微不至，甚至常有包辦之嫌，以至使周作人像個被寵壞的獨生子。其私德為後人所詬病，責任該由魯迅承擔不少。

也正因為這諸多因素，周作人與他的兄長雖然大思想方面差異頗大，但對魯迅生活的時代、環境、事件都有頗多的了解，許多更是親歷親見。因此，他的《魯迅小說裡的人物》一書，對我們了解和理解魯迅的小說有很大的幫助。

此書一九五四年四月由上海出版公司出版，署名周遐壽，是周作人的筆名。在半個世紀前，周作人能在內地出書已經對他很大寬容了，當然只能用筆名。不過周作人的這一筆名卻似乎有頗深的含義，他在自己的作品《中年》中曾寫道：「平常中年以後的人人大抵糊塗荒謬的多……想在人群中胡混，執著人生，私慾益深，人情物理都不復了解，『至可嘆息』是也。」不想這到了成也他對自己的預言。他取名「遐壽」，不知是否自嘲，自己壽命徒逝，反因遐壽。

愛新覺羅「扭轉輓」

馬浩亮



女主角和平，職業是唱大鼓的藝人，經人一忽悠，敢情自己是大官和坤的後人！和坤不是鈕祜祿氏嗎，和平也就以此自稱，打電話到處聯絡族人，可惜識字無多，念成了「扭轉輓」，鬧了個笑話。其實滿清都是稱姓不稱氏，和坤就是姓和，字致齋。要是當時天天把「鈕祜祿」掛在嘴上，非被當成神經病不可。至於招搖過市。為何？因為這會穿著黃馬褂，那些達官貴人更不會穿這風天俗氣了，丟份兒！

國學大師啟功是標準的清朝皇室。道光皇帝當年欽定了溥、毓、恆、啟的排行，按輩分，啟功是末代皇帝溥儀的曾孫輩，是雍正皇帝的九世孫。但老先從來不標榜愛新覺羅，而總是說我姓啟，叫啟功。有人給他寄信，寫「愛新覺羅·啟功」一收，啟功每次都原信批回，上書「查無此人」。曠達之間，別有一番股肱士清風。

